

淮南市投资促进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及《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政务办秘〔2024〕2 号）要求，编制本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淮南市投资促进局网站（<https://tzcjj.huainan.gov.cn/>）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市投资促进局贯彻落实《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》文件要求，不断提高行政工作透明度，拓宽公开范围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，切实加强政府信息管理，着力提升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水平。本年度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244 条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市投资促进局围绕 2023 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要求，在网站主动公开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15 条，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 7 条，公开人事任免信息 6 条，公开财政预决算及“三公”经费情

况 12 条，公开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情况 20 条，公开“双招双引”工作情况 15 条，回应关切 11 条，监督保障 28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持续优化和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和手续，不断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。2023 年，我局未收到相关信息公开申请，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加强问题排查整治工作，对涉及个人隐私、错敏词、赌博暗链、无效的信息进行清理。持续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和集中公开工作，经清理，2023 年无以本部门名义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。严守信息发布“三审”制度，规范信息发布流程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属性审核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利用网站集约化平台，按要求做好各类栏目信息发布工作，不断加强本单位网站政府信息公开、工作动态、通知公告等栏目的审核发布，做好日常巡查和重要节假日网站技术值守管理，严防安全、泄密、无效链接等问题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多次组织专题会议学习政务公开工作，积极参加市政务公开办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定期召开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推进会，调度各科室政务信息公开发布情况，压实各科室信息发布主体责任。把政务公开纳入年度目标工

作考核，针对省、市测评反馈的问题清单，第一时间明确责任科室在规定时间内整改，自觉接受社会评议，进一步落实各部门问题整改主体责任，落实责任追究。对违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规定，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，依法追究责任。2023 年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、失职失责而发生的责任追究事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23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有所提升，但还存在一定差距，一是政策解读、数据解读形式还有待进一步丰富；二是信息公开速度还需进一步加快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提升，**一是加强政策解读**。运用文字、图解、动画视频等多元化方式解读，切实增强解读效果。在发文过程中同步对解读材料进行审核，确保重要政策文件配套解读材料。**二是加大公开力度**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，推进重大决策和政策文件公开，针对社会公众关注度高、涉及面广的重要招商引资信息，加大公开力度，拓展公开渠道，丰富公开形式。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提高政务公开队伍综合素质，提升工作效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 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